

# 原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关于规范2024年元旦、春节期间价格秩序 提醒告诫书

全市各经营者及相关单位：

为规范元旦、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秩序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促进经营者及相关单位严格遵守价格法律、法规及政策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、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，现就保持“两节”期间市场价格秩序稳定，提醒告诫如下：

一、各经营者及相关单位应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和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等价格法律、法规及政策，要遵循公平、合法、诚实信用的定价原则，为消费者提供价格合理的商品和服务。自觉增强社会责任感，切实加强价格自律管理。明码标价，做到价签价目齐全、标价内容真实明确、货签对位、标示醒目；若有价格变动时，应当及时调整价签内容；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，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。

二、各经营者要强化依法经营意识，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违法大幅提高粮、油、肉、蛋、蔬菜等民生商品销售价格，不得趁节日期间囤积居奇、串通涨价、哄抬物价、捏造散布涨价谣言，损害其他经营者或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商场、超市等经营者开展促销活动时，要认真规范降价、打折、赠送、返券等促销行为，不得利用虚假或者使人误解的标价方式，诱导他人进行交易；有价格附加

条件的必须如实标示、馈赠物品的必须如实标示馈赠物品的品名、数量等；不得采用无依据或者无从比较的价格，作为折价、减价的计算基准或者被比较价格；不得有虚构原价、虚假优惠折价等价格欺诈行为。

四、旅游景点要做好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公示工作。执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的旅游景点门票价格应严格执行优惠、减免措施。严禁收取未标明的费用；不得借节日之机哄抬价格、变相涨价、隐瞒价格附加条件。

五、餐饮业、洗车场、家政服务、美容美发场所、电影院、文艺演出、博物馆、网约车、外卖打包等服务行业，经营者应履行价格承诺，严禁收取未标明的费用。

六、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的停车场严禁超标准收费。各停车场按规定实行明码标价，并在标价牌上标明收费标准、计费方式等内容，同时，把标价牌公示到停车场入口处和缴费地点的显著位置。

自本提醒告诫书发布之日起，全市各经营者和相关单位应当严格遵守价格法律、法规及政策，认真规范价格行为。“两节”期间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大对重要民生商品、餐饮住宿、景区门票、停车场收费等民生重点领域价格监管力度，对违反价格法律法规的行为，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惩处。欢迎广大消费者和社会各界对有关经营者的价格行为进行监督，若发现有价格违法行为，请及时拨打“8212315”或“12345”政府服务热线进行投诉举报。

原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12月28日

